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委托贷款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拟向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凌云集团”）及其子公司申请不超过50,000万元的委托贷款额度。委托贷款利率按双方协定利率执行但不超过市场利率。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资金状况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本公司拟向凌云集团及其子公司申请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委托贷款额度，额度有效期两年，利率按双方协定利率执行但不超过市场利率。

凌云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向凌云集团及其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委托贷款的金融机构为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已签署相关金融服务协议，并按规定进行了对外披露。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类别的关联交易已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

二、关联人介绍

公司名称：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4 年 3 月 25 日

注册地址：河北省涿州市松林店

法定代表人：罗开全

注册资本：24,450 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摩托车零部件、塑料管道及相关设备、高压电器设备零部件制造；机加工；集团内部能源管理（只限分支机构经营）；房屋租赁（只限自有房屋）；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末总资产 2,516,354.6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13,030.44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2,538,665.13 万元、净利润 59,005.33 万元（已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经协商，2025 年本公司拟通过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凌云集团及其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委托贷款额度，额度有效期两年，利率按双方协定利率执行但不超过市场利率，具体贷款时间、金额、利率和期限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实际情况办理。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委托贷款关联交易目的是为满足本公司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利率由双方协商确定但不超过市场利率，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对《关于向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额度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关联董事罗开全、郑英军、卫凯进行了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项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事前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六、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经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公司向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申请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委托贷款额度，额度有效期均为两年。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向凌云集团及其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余额 500 万元。

特此公告。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